

四
譯
館
增
定
館
則

增定館則卷之九

天中呂維祺介孺編輯

臨川章光岳仲山

全訂

東楚解學龍言卿

經費

本館故無公費惟宛大二縣歲解紙筆銀二百四十九兩有奇及房租歲五十兩有奇此外則厨役班損歲不過十餘金合之三百一十餘金止矣乃本館各生紙筆銀歲額該一百二十餘

兩止餘一百八十金有奇而上任之費班皂之
糈車馬之直隨祀之飯陞差之賞及中貴坐資
火房工食一切雜用不貲卽一堂歲將費二百
有奇若並堂則分外多費二百餘金近且有二
堂四堂並任者况兩縣之起解不時揭借之利
息日積仰屋蒿目無可奈何以致委官掛冠大
典停廢說者曰本堂不親細事不然則曰此官
傳舍耳何必勞勞及此徒自苦耳嗟乎天下其
事不因傳舍視之遂至大壞吾輩既官此地則

便是吾輩責任安得曰不與我事且何忍使官與役俱嗷嗷向隅而莫之省憂也往

董見龍先生曾官此地作經費議頗覺清楚今安得不師其意通其變節其浮覆其冒無非爲朝廷爲衙門爲職業况本館至負債二百金逋額二百金而兩縣之逋亦二百金尚可一日悠忽乎本堂夙夜苦心查出前官之侵冒以抵負債量給房租以抵新逋急催舊欠以抵逋額裁抑糜費以定後額或者難之以爲何苦惹怨噫苟

不一身擔當將遂使此署空矣此小小怨尚不肯任况天下大事乎特約其凡以砥潰瀾非本堂之好親細事而甘勞怨也

計開

一歲額

宛平縣每年應解本館紙筆銀一百二十兩三錢一分五釐

大興縣每年應解本館紙筆銀一百二十九兩三錢零八釐

本館房九間每月房租四兩二錢每年共
房租五十兩零四錢

一 逋額

宛大二縣節年拖欠今算至崇禎二年十
二月終止

宛平縣實欠八十兩二錢一分五釐

大興縣實欠九十八兩六錢一分六釐俱
應急催以補欠各官生紙筆各役工食

之用

一免欠

原欠許文俊本銀一百三十兩今查出在
委官漏開銀兩免還訖其利銀俱止

田委官原墊用過銀三十四兩候陸續償
補

一待領

各官生紙筆並各役工食共二百餘兩俟
兩縣解到舊欠陸續補還

一緊費

本堂公用

一直堂每年四名約四十兩有奇原送堂上
筆價今議每堂每季照董見龍議定止送
兩餘俱留委官公用

本堂進署每次饌資銀一錢二分如二學並
銀二錢

火房備茶葉茶果每月銀一錢

以上如並堂歲存省銀八兩有奇如
則歲存省銀二十四兩有奇矣

官生紙劄

一十館教師等官每官一員每年筆價二兩

一十館譯字生每生一名每年筆價一兩

以上以見在官生爲率今官二十二員生六十九名每年約用銀一百一十三兩有奇但縣解愆期公用不敷多致不足

新堂到任

新堂燈籠一對價銀四錢

館則二木工價銀一錢

印綬并牙牌祭牌執事牌三練

上任酒席每卓連膳盤價銀七錢舊開八錢

今裁一錢舊有酒一罈果盒四副其實

用議裁

門彩二架銀三錢

儀註封條紅柬判等二枝共銀一錢

舊開九分

神祠紙燭銀六分

賞門官銀四錢

旗尉銀四錢

精微科吏銀二錢

教坊司銀二錢八分

刻題名銀一錢

打題名銀二錢

裝釘譯書二套價銀五錢

用紙作書皮

屬官公用

一 廳每月硃墨銀伍錢

一 官生丁憂物故賻贈雖多未得實惠今議裁
止如有十分空簿臨時公舉未得過多

各役工食

一正堂長班一兩四錢 書房五錢

轎夫四兩八錢 抄報一兩二錢

一少堂長班一兩四錢 書房五錢

馬夫二兩 抄報一兩二錢

以上二項工食原數甚多歲用銀一百八十八兩有奇本堂與少堂公議今錢糧匱乏懸欠難償不如減之爲便如今數約每歲可省銀四十餘兩若止一堂則歲省一

百餘金矣

一火房工食每月銀一兩三錢

火房心紅紙筆價每季銀一兩五錢

一兩縣催取錢糧厨役每到銀十兩賞盤費銀

一錢

一四郊社稷壇陪祀瞻拜等項跟隨長班皂隸
等每名盤費銀二分

分金坐資

一郊祀瞻拜等項分金銀三錢五分

一中貴坐資每季銀二兩並堂增一兩

節陞賞資

一年節賞格其端陽中秋免賞

火房二錢 長班三錢

皂隸五錢 抬箱一錢

馬夫五分 轎夫二錢

抄報一錢

一本堂奉差賞格

火房二錢 長班三錢

皂隸五錢

抬箱一錢

馬夫五分

轎夫二錢

抄報一錢

厨役二錢

本堂陞遷賞格

火房五錢

長班五錢

皂隸一兩

馬夫一錢

轎夫四人銀四錢

抬箱一錢

報一錢

厨子二錢

以上通查舊額每歲所費不貲或負債
難償或委官賠墊殊非事體本堂嚴查
漏卮以抵負債而又逐條裁減大抵比
舊額減十之五六或曰盡盡裁之不知
裁省亦當以漸循此法也雖並堂歲可
足額若一堂則積之一年尚有贏餘何
慮仰屋天下事固未嘗不可爲也然罪
我怨我直任之耳

增定館則卷之十

大中呂維祺介編編輯

臨川章光岳仲山

全訂

東楚解學龍言卿

儀注

二至齋宿

一 是日日本堂吉服火房坐十館宿是日聯率諸生
於二門外拱候

欽差乘馬入大門內下馬本堂出迎至堂相振

教師等官堂內揖譯字生跪下揖堂左設坐
茶畢十館官生仍詣堂揖辭前

欽差行本堂率官生於二門外送看乘馬

滿除接詔

一年終接滿除

詔堂上預設香案禮部監生齋

到本堂率廳屬官生迎接繇中門進入本堂香
案各堂向北行一拜三叩頭禮廳屬官生隨

拜

朔望行香

一凡朔望日本堂入署火房吏備香楮候升堂
先赴

土地祠行四拜禮官生隨拜如常儀

國學瞻拜

一凡遇元旦次日及春秋丁祭前一日日本堂吉
服赴國子監瞻拜

先師行四拜禮廳屬官隨便瞻拜不必候齊

郊廟陪祀

禮定節則

卷之十

二

一几遇

兩郊

太廟 朝日 夕月 社稷

帝王廟等祭本堂正堂少堂俱應陪祀先期報名
祭畢頒胙如例

封印儀注

一封印擇吉日吉時後堂封畢捧至前堂置公
案上本堂及十館官俱吉服拜印禮生唱行
四拜禮畢請升公座 廳具儀注過中說

十館教師等官行二拜禮俱答譯字官行四拜禮答揖譯字生行四拜禮答揖火房皂隸厨役住房人以次叩頭火房燒香禮畢

開印儀注

一開印是日本掌券吉服進大門下馬禮生四名引至土地祠齋神唱行四拜禮畢至堂拜印行四拜禮請升公座官生人等見俱如前儀火房吏開印用畢回後堂

朔望揖閣

一每月朔望日本堂正少堂入閣繇西階上階
外一揖一躬稍東向西立教師等官階下一
揖一躬退譯字官階下一揖一躬退譯字官
階下二跪二揖庭叅畢退本堂仍中立一躬
繇西階下候

中堂出送楹外一躬進歸又一躬出

升堂儀節

一本堂正堂入署乘轎至靈臺受官躬迎以堂
乘馬亦如之隨入次爲候本堂入委官進

得一躬送出內監外一躬送進檻又
吏稟發公會畫卯畢候本堂將出預鳴鼓三
聲本堂公座畢鳴鼓五聲各官祭簷往至堂
內一揖一躬本堂出座各揖分班互揖各生
簷下一揖一躬分壇互揖巡風報堂畢各官
退諸生畫卯掣籤課業完擊雲板三聲巡風
稟堂事畢

屬官說堂

一屬官火房說堂揖俱與委官揖火房儀同其

自帶京堂者送至軒前檻外仍候本堂進
內檻方退餘俱回

本堂命下

一本堂

命下次日穿紅公服荔枝帶謝

恩畢仍原服入

內閣繇西階上至檻外中立先一揖云請拜老
先生卽二拜中堂答拜平身一揖一躬仍繇
西階下向上候

大送六科侍生帖各一論不必親至就謝
部仍候朝房投帖

本堂上任

一本堂上任衣吉服至署十館官生俱于二門
外候迎引禮生先引至土地祠行四拜禮畢
禮生導引堂鳴鼓五聲升座 官過中稟說
堂畢一躬本堂拱荅不出公座

一教師署正署丞主簿等官見行二拜禮但荅

一譯字官已授職者見行四拜禮答揖
職者四拜止答揖

譯字生見行四拜禮答揖

一火房官吏班皂厨役住房人
頭揖譯

字官堂內畫卯譯字生簪
畢擊雲

三聲稟堂事畢入火房

並堂上任

一本堂偶有兩堂或三堂者是日舊堂先坐候

新堂到迎至露臺同至堂揖以爵序分左右

一 對拜三拜不必轉拜升公座俱如前儀
儀畢同入火房公宴大抵是日公堂論議
屢以新堂為容

一 凡新堂有上存日期火房預備舊堂紅請帖
請上任仍備公請柬請前任原繇本堂者如
辭公送酒如前任有送金酒禮物者俱新堂
客帖

陞任出差

一 凡本堂有陞任出差者官生備紅帖見私宅

不用禮物仍假送至城外其考滿封磨生恩
喜慶及元旦冬至俱赴私宅稟賀不必用禮

帖

一凡本堂已陞任出差而復入京者各官生
應臨受教者官用舊屬官銜帖譯字生應
衙門生帖稟見私宅即官生已改職授
限用類見不得參差自居非滿

入常上仕

正卿銜者除本署上任外

太常衙門上任帶太僕衙者亦然。是日朝房
易吉服。簿廳請上任兩科吏大門內跪接。兩
廳官吉服二門內候一躬。各屬官丹墀候一
躬。

各堂屏門內候下轎。迎出一躬。至川堂一揖。次
兩廳官一揖退。

三堂上坐丞堂傍坐一茶。當該稟吉時請陞任
俟雲板三聲上堂。各照公座設拜席。

正堂左堂左丞堂南向。

右堂右丞堂北向丞堂拜席稍次後對行二拜
各於公座前立定兩廳官先總一揖回

新堂二拜

新堂答拜協律郎贊禮郎司樂先總一揖次二
拜答一拜提點知觀壇陵奉祀祀丞先總一
揖二跪次二拜答一拜

各堂陞公座犧牲所官兩跪一揖兩科吏拜見
貼寫叩見所吏叩頭以下當該吏分付掌書
書文衆樂舞生俱甬道拜見各行人役叩頭

畢呈公座簿押當該吏報公座畢

各堂拱手廳屬官一身退當該吏回風僉押用
印報上任禮畢仍入川堂朝上設拜席

各堂先行二拜

新堂轉答二拜赴後堂公宴兩廳官見私宅公
宴畢卽行香如常儀是日公座論爵其後堂
及公宴俱分主客坐次日用名帖謝公宴

謁堂私宅

一凡官生俱不宜謁堂私宅如有公事應稟白

者用單見帖傳入官送至二門仍候進生不坐不送

本堂交際

一凡本堂正堂於內閣冢宰用晚生帖初陞加官銜送上明轎餘部院正堂俱晚生帖有帶尚書銜者及少宰用侍教生帖餘俱侍生卽南部院正堂及督撫帶部院銜者俱侍生途遇惟內閣冢宰避轎各部郎署及中行評傳於本堂正堂俱用侍教生帖

一本堂少堂於帶尚書銜者用晚生帖少宰用晚侍生帖閣部以下送俱上馬帖有晚字者俱避馬各部郎署彼此用侍生帖餘畧同

一本堂與凡繇本堂陞任者有先後寅之誼初會及久別宜用一儀彼此私宅兩拜用通家侍生帖

委官初任

一委官報滿

本堂揀選歷練老成家道殷實者帖委管理廳

務公堂拜謝行二拜禮俱答隨謁堂宅投謝
擇日上任穿吉服先謁土神次到廳厨役住
房人叩見禮畢

館師加銜

一十館教師三年考滿引奏

命下復職六年考滿亦如之九年考滿亦同但考
功司不出考語不引奏加銜二級謝

恩畢謝閣謝部俱稟拜多有免者謝堂委官先具
儀注行二拜禮俱答隨謁閣院堂宅投謝

日上任穿吉服謁土神至本館同館官分左
右行二拜禮譯字生行四拜禮荅後二拜

初選入館

一十館缺譯字生習學教師具呈 本堂收選
本堂具呈內閣題請

明旨下禮部部覆既下儀制司行文到院轉行到
館 本堂出示十館見任陞任去任已故各
官生名下世業子弟十五歲以上二十歲以
下遊供帖行本館教師查勘別無詐冒等情

具結呈覆本堂造冊送院過部聽考考中連
卷進呈 命下掛榜次日謝恩謝閣行庭參
禮免拜隨候朝房用屬下譯字生帖請掌院
宅謝帖同上謝部謝儀司隨請部司宅謝用
官銜門生帖請本堂宅謝用官銜門生帖行
庭參禮俟儀制司手本送院轉送本館肄業
謁土神委官具儀注見堂行四拜禮答揖完
本館教師行四拜禮答後二拜隨請師宅投
門生帖逢三六九日進館肄業

食糧冠帶

一譯字生習學三年已滿具呈食糧本堂批行
本館教師查無曠業等情具結呈覆本館呈
送內閣批行掌院轉送禮部題准會考

命下出榜謝恩謝閣謝六部都察院謝翰林院謝
本堂俱如前儀俟儀制司手本送院各生總
呈內閣批行掌院開糧六年考中命下禮部
移咨吏部題授冠帶其謝閣部院本堂俱如
前儀各官總呈內閣批行掌院開柴薪一名

授職儀節

一習學九年已滿具呈本堂授職批館回覆呈
閣送院過吏部會官考試取中授序班職事
俟命下謝恩謝閣謝部謝院謝堂部文過
院各官具總呈內閣批行掌院開柴薪俸銀

師生接遇

一每進館升堂畢諸生至本館私居隅坐
隨行途次迴避如路狹不及迴避者拱立道
左俟師下馬揖畢讓師上乘先行

驗課儀節

一本堂升堂畢掣籤驗課諸生持課置几上一
揖或驗課或面試事畢候賞罰總一揖而退
月考儀節

一每月十六日月考本館諸生各執試卷序坐
聽師出題試畢定名第呈堂

季考儀節

一季考先數日 本堂出示先三日十館諸生
各備一色試卷面寫某館譯字生某人投遞

委廳彌封鈐印用天地玄黃宇宙洪荒日月
十字編號每館一字上用浮籤書名至日唱
名散卷折去浮籤仍用號簿一扇開寫某號
某人先一日交桌橙編號隔十館序坐封門
畢出題交卷畢齊散發案之日一等數名送
閣候用餘者以次發落

定館則卷之十一

卷內所載館乘稿簿集書器用房號五項俱遺失遷徙無存似宜刪裁其人役一欵見在缺乏亟應請補錄備

堂考

人役

一本館皂隸二十名

堂上伺候

厨役十二名

十館伺候及看守衙門

班匠四名

翰林院提督四譯館正堂袁

於康熙十一年內所有自置公器欸類刊
載附後

計開

土神祠

神龕一座

供案一張

大堂

公案一座

公椅一張

地平一座

條案二張

桌幔一圍

椅佃一坐

後堂

方桌一張

圈椅一座

桌圍一副

火盆一架

火房

飯卓一張

紅毡一條

炙硯一座

以上器件查備公用

甲字房一戶楊魁住房一間每月租銀壹兩
零卅分

乙字房一戶賈虎住房三間半每月租銀捌
錢

丙字房一戶傅德住房一間每月租銀捌錢
丁字房一戶張四住房一間每月租銀柒錢
伍分

戊字房一戶李榮住房一間半每月租銀叁

錢伍分

巳字房一戶武大住房一間每月租銀貳錢

貳分伍釐

庚字房一戶鄭虎住房一間每月租銀貳錢

貳分伍釐

以上共銀肆兩貳錢每月廳收支

公用

增定館則卷之十二

天中呂維祺介孺編輯

臨川章光岳仲山

全訂

東楚解學龍言卿

文史

題奏類一

嘉靖四十五年正月題選譯字生稿

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建極殿大學士

臣徐階等謹

題爲久缺譯字生懇乞照例題

請選收作養以備任使事據提督四彝館太常寺
少卿丘岳呈據鞦韆等館教師署正等官顧
禕等屢次呈稱各館缺人習譯乞要選收世
業子弟作養等因到職看得彝館番文

上國所以通知遠情必須素所豫教乃能諳曉精
通我

祖宗設置九館以待外番選取子弟以習譯業其
食糧冠帶授職俱有成限定制立法可謂至

務至備矣。但自嘉靖十六年考收之後，今將三十年中間所收子弟，率多事故，更遷見今各館。惟韃靼、女直等館共止有譯字官四員，回回、西番、高昌、八百等館雖有教師一二員，並無一名子弟習學。至於百夷、西天等館，遺師久已物故。緬甸館師生俱各故絕。其見在教師又皆正德初年選入者，年深齒邁，精力衰頹。每年各夷進到番文及

兩夷使事務頗爲繁劇，乃責成於一二教師。

使之辯譯書寫未免苦難遲滯是以夷人
得卽回坐費

國家供億况番文字跡種種不同形畫各殊
偽頓別全與漢文大異尤非學者一朝一
所能通曉失今若不早收作養不惟日
人任用不敷抑且將來譯業無傳番文
誤事不小合無請從各官所呈查照先

例題

卷八

命下照依選收太醫院醫生事例容令本館教師
各具重甘結狀保舉各官名下的親世業子
弟聽禮部會官考試選其資稟年歲相應通
曉本等藝業堪以作養者數十名量各館文
書繁簡擬定名數轉送翰林院分撥各館肄
業不許在京富商外省累監及胥家子弟冒
籍頂名希圖進用以開夤緣奔競之門如有
此輩朦朧入選事後被人首發或查訪得出
不論入館年月久近定行黜退爲民仍將本

館保結教師一併叅送法司究問如此庶奸
弊可除譯習得人亦不失

聖朝懷撫四彝之意矣至於增補教師申飭學規
修理館舍供給紙劄一應合行事宜俟收選
畢日職再詳議呈奪施行等因到閣臣等切
惟譯字生所以譯寫番文上之

朝廷以通知各彝之情而施以馴綏來之策闕
係本重今積三十年不行收補或一館僅存
一二或一館俱已故絕將來失學誤事誠有

知少卿丘岳之所處者疑此收補門第
廣而又不稽其所習之業是以富豪權勢
不識字之人各得行而託乘機求進以
公議不容竟從罷革後之當事不咎其所
之不善遂併收補而廢之是詩者假公營
固爲壞

國家之法而後者謀身遺事亦無所益於
國家之計也今且岳議欲盡杜傍蹊止令
教師結送各官下的親世業子弟聽禮

例考試選其資稟年歲相應通曉本等藝
者送院作養其有朦朧冒選者日後事發
行黜退并將原係教師叅問似於修業
二者俱得臣等詳用具

題伏乞

以下禮部再行詳議題

即施行緣係久缺譯字生懇乞照例題

酌選收作養以備任使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

奏

旨奉

聖旨是禮部知道欽此隨該禮部尚書兼翰林院
學士臣高拱等看得譯字生自嘉靖十六年
考收之後迄今垂三十年中多事故更遷所
存者僅止一二世業無傳番譯且廢本當選
收以備作養今該大學士徐階等題乞照例
選收併

勅本部詳議委應議處臣等謹擬議條件開具上
請伏乞

聖明裁定發下臣等公會考分別去取通將各
卷進呈恭候

聖裁

計開

一選收世業查得正德三年選收譯字生一百
七名嘉靖十六年選收譯字生一百二十名
皆不問世家不論本業止泛考漢文數字待
收館之後方習番文考非所用用非所考譬
之責工於商難便成熟今該大學士徐階等

具奏專取各館世業子弟資稟年歲相應者
考選送院作養其議甚當相應申請合候

命下本部行移翰林院轉行四彝館卽將各官名
下世業子弟資稟清秀者開送本部考以番
文收館習學伏乞

聖裁

一定年限議得世業子弟雖卽試以番文然未
經作養難便責其全曉但取其稍通門路易
於習文而已若不限年則有年旣長而止通

數字者收之豈能有進若皆限年則有年雖長而業已成熟者棄之豈不可惜合令各生先自報已通未通二項其未通者限年二十五歲以下審驗得實方准收考以分數多者收中其已通者不限年收考必全曉而後取仍於本卷首行明書已通未通以便分別庶年富者可望其進而業成者卽得其用伏乞

聖裁

一絕干請查得先年考選不公大招物議皆因

富商豪族憑恃錢神或鑽刺部官自通貨賄
或買囑勢要轉爲請求以至有嫌可避年久
不敢舉行然

國法自在若以公奉法何有於嫌合候

命下臣等先行禁約敢有鑽求窺伺及轉爲干請
係官員者容臣等指名叅

奏治以重罪不係官員者卽於本衙門首枷號
一箇月滿日送法司問罪伏乞

聖裁

一嚴考試查得先年試法甚踈致通關節且
考以七言絕句詩一首既係成語則或有預
擬而暗合者合於考試之日嚴加搜檢封鎖
防範前後不得相通其試字不用舊句臨時
雜出漢文三十字令譯番文仍設彌封官一
員卷完時先行彌封然後送看預行各館教
師先將番文底本送部以憑驗對其考設之
日各教師俱於部中別所封鎖待取定進呈
之待放出令其參驗庶免差訛伏乞

一定收補查得收補譯字生自正德三年一行
嘉靖十六年一行以至於今曠日久遠人心
絕望所以不習其業譯字者鮮而他人俱得
以營求今選收之三年會考例有黜陟人
漸減少而各館世業子弟藝隨齒長又自有
俊秀者出所當量爲收補以便習學合無今
後每六年一次收考每考止取二三十人則
進身有期人既肯習其業取人不泛業自可

精其能况數番方滿一百二十人之數得諸
積累與一日濫收者尤爲有間伏乞

聖裁

嘉靖四十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該本部題考
選過世業子弟田東作等七丁五名奉

聖旨是這世業子弟你每既考取停當都着送館
作養

萬曆三十一年五月題選譯字生稿

大學士沈一貫等謹

題爲譯學缺人懇乞照例題請收取以永傳
習事據提督四夷館太常寺少卿趙崇善呈
冊據西番等館教師上林苑監等衙門右監
丞等官田峻等屢次呈稱譯學缺人傳習將
廢乞請收取世業子弟作養等因到職看得
本館官生業專習譯書寫

幼論辨驗來文所以通四彝之清而昭一統之

盛本不可一日缺人者自嘉靖四十五年考
選得山東作等七十五人至萬曆六年增設
暹羅一館續收得成九臯等二十一人迄今
歷歲久遠率多事故更遷見在止有教師等
官一十八員散處十館並無一名譯字生習
學各官又皆年深齒邁景逼桑榆每遇彝文
堆積辨驗書寫未覓苦難濡滯若不及時作
養後學誠恐譯學無傳任用乏人關係不小
且彝語番文音異體殊非學者一蹴所能精

職卽自今得人猶待教習九年三試中式者
方爲成材造就既難收羅宜豫合無俯從各
官所呈查照嘉靖四十五年事例題

請恭候

命下容令本館教師各具重甘結狀保舉各官名
下的親世業子弟聽從禮部會官考試選其
年青質敏通曉本業者分撥各館肄業庶傳
繼不廢辨譯有人矣再照嘉靖十六年收補
太濫請託盛行及嘉靖四十五年專取世業

子弟其風寢息今次合無再行申飭自今館
各官子弟之外並不許官家官室寅緣干進
尤不許冒稱世業子弟私囑各官保結違者
繩以三尺毋少假借如此既不失作養之意
而又不開奔競之門儲材祛弊似爲兼得伏
乞裁奪施行等因到閣臣等竊維譯字官生
所以譯寫番文上以宣

朝廷懷柔綏來之德意下以通遠人摠忠向化
之悃誠制馭要荒之策事體本重今經三十

餘年不行收補見在止有教師等官十八員
散處十館並無一名譯字生習學若不及時
作養後學誠恐將來譯學無傳任用乏人關
係不小委如少卿趙崇善之所慮者相應依
擬題

請及查萬曆六年開設暹羅一館原與四十五年
之例較增而韃靼館除本館職業外又兼譯
女直來人進貢襲替來文並回賜

勅書及譯寫順義王表文喜峰口驗放來人此之
增定會典卷之十二
十一

別館繁劇數倍今次收取合無於饒粗遲
二館量增名數以備作養伏乞

勅下禮部查照嘉靖四十五年舊例考取各官下
世業子弟分館習譯施行緣係譯學缺人懇
乞照例題

請收取以永傳習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奉

聖旨是禮部知道欽此隨該禮部右侍郎兼翰林
院侍讀學士郭正域查得嘉靖四十五年二

月內該大學士徐階等題稱韃靼等九館缺人習譯乞要選取世業子弟作養等因該本部擬議條款

一選世業本部行移翰林院轉行四彝館考收各官名下世業子弟資質清秀者開送本部考以番文收館習學

一嚴保勘行令各館教師各將本館見在各官及曾任而物故退閑者的親世業子弟取具重甘結狀親赴本部投遞間有本館教師故

絕而子弟獨存者許鄰館保之本部嚴加審
覆果無詐冒方准收考仍於考試之日許各
生面許如有前弊卽將本生并保送者一併
送問脫或一時倖免日後被人告發或查訪
得出不論入館年月久近仍行問革爲民原
保教師一體連坐

一絕干請本部先行禁約敢有鑽求窺伺及轉
爲干請係官員者指名叅奏治以重罪不係
官員者卽於本部門首枷號一月滿日送法

司問罪

一嚴考試查得先年試法甚踈致通關節且止考以七言絕句詩一首既係成語則或有預擬而暗合者合於考試之日嚴加搜檢封鎖防範其試字不用舊句臨時雜出漢文三十字令譯番文仍設彌封官一員卷完時先付彌封然後送看預行各館教師先將番文底本送部以憑驗對

一分館業查得九館所習番文各異而加以漢

字亦互相有無若一體考譯則有無其字者
將何以應合於考試之日公同於九館番文
底本內揭出一段令其譯寫又各館事務繁
簡不同亦難一槩均取合於事繁者多取數
名事簡者少取數名如有一館無人習學者
則於別館當取有餘之數補之令入館之後
改習其業仍卜考卷首行明寫某館譯字以
便稽查等因奉

世宗皇帝聖旨依擬行欽此已經欽遵外今該前

自通查案呈到部看得少傅兼太子太傅吏部尚書中極殿大學士沈一貫等題稱各館並無一名譯字生習學及韃靼暹羅二館量增名數欲照嘉靖四十五年舊例考取各官世業子弟分館習譯一節爲照韃靼女直西番西天回回百彝高昌緬甸八百九館譯字生嘉靖四十五年考取七十五名至萬曆六年尚有官生五十餘人其時增設暹羅一館通共考取二十一名迄今十館止存教師等

官十八員並無一名譯字生爲鞮鞞館事繁
差多暹羅館傳習未廣誠宜收考作養量增
名數既經閣臣題奉

欽依合候

命下臣等查照嘉靖四十五年題

准考收禁約事例行移翰林院轉行四彝館將各
官名下真正世業子弟年十五歲以上二十
歲以下資質通敏者開送前來仍令各官互
相保結本部選擇年資相應者當堂雜出漢

字單雙各十五字令其翻譯番文公同驗封
分別三等收取其韃靼暹羅二館照依閣臣
題

請量增名數如番文未能通曉臣等必不敢濫收
以求足額通將取中試卷進呈恭候

聖明裁定臣等發館習譯施行

萬曆三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題二十九日
奉

聖旨依議行欽此

三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該禮部署部事左
侍郎李 考中譯字生馬尚禮等九十四
名二十七日奉

聖旨是這世業子弟你每既考取停當都着送館
作養

天啓五年八月題選譯字生稿

少傅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建極殿大學士
臣顧秉謙等謹

題爲譯學缺人懇乞照例題

請收取以永傳習事茲據督學司參議太常寺少卿
恭謙貞李逢節呈稱據文正堂參議師光祿寺
署丞等官具上陸等呈稱本館世業番書職
專習譯書爲

勅諭辨驗來文應對九棘壯觀一統似不可一日

缺人者自萬曆三十二年考取得譯字生馬
尚禮等九十四名迄今二十餘年升沉代謝
每館見任教師止有二三員而八百館今已
故絕傳習無人每遇譯寫來文回荅

初論少則尚可苟完多則動稱堆積責任既專推
委無計况卽今得人猶待其試中式者
方作成材乃堪任使于今
應教習豈容人驥伏乞准照舊例禮等事例

請收考以備作養等因到館看得十館之有譯學
所以通譯夏之情形

呈明之盛事實重矣業有專習人難久虛委不可
一日缺人今考取已過二十餘年各館止有
一二人且有故絕今譯習之無從覓者若遇
急用默無一官罪將誰護合無俯從各官所
呈查照萬曆三十二年事例題

請恭候

命下容令本館教師各具重甘結狀保舉各官下

嫡親世業子弟聽禮部考試選其年青質敏
通曉本業者分撥各館肄業庶傳繼不廢辨
譯有人等因到閣臣等竊惟譯字官生專爲
譯寫番文而設辨情

國體關係匪輕今經二十餘年舊業荒落若不
及時收取早爲肄習誠恐將來譯學無傳難
備緩急之用曠廢可虞委如少卿恭謙貞等
所慮者相應依擬題

及查鞫館除本館職業外蓋譯女直番文差

繁事多八百館見今故絕併應增數伏乞
勅下禮部查照萬曆三十三年事例考取各官下
世業子弟分館習譯但念歷時既久候考人
多合無通行量增名數以備作養緣係譯學
缺人懇乞照例題

請收取以永傳習事理臣等未敢擅便謹題請
旨奉

聖旨是禮部知道

禮部尚書兼翰林院學士臣等思誠等謹奏

爲澤學缺人懇乞照例題

請收取以永傳習事該本部儀制清吏司案呈奉
本部送禮科抄出少傅兼太子太師吏部尚
書建極殿大學士顧秉謙等題據提督四彝
館太常寺少卿暴謙貞李從節呈稱據女直
等館教師等官樊于陞等呈稱譯字生專爲
辨驗番文應對九自萬曆三十二年收選
至今二十餘年中多事故所存僅餘一二譯
業無傳而八百館今已故絕靴鞞館差繁事

多懇乞題

請收考等因到館呈送到閣臣等查照萬曆三十二年考收事例相應依擬題

請切今各館候考人多合無量增名數等因奉

聖旨是禮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看得譯字生自萬曆三十二年考收至今二十餘年中多事故更遷所存僅餘一二世業無傳番譯且厥例應收考作養今該少傅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建極殿大學士顧

乘謙等題稱各館乏人繼業而八百館今已
故絕韃靼兼譯女直差繁事劇各館候考人
多量增名數一節爲照譯字官生專爲辨驗
普文書寫

勅諭應對九彝所關彝情

國體良非渺小旣經閣臣題

欽依臣等遵照萬曆三十二年事例具題考收謹
將條款開具上

請其禁約事例查嘉靖迄萬曆所開條分縷析雖

詳畧少異而精嚴慎愆無能增加要在着實
遵行毋作空言則遴選自公情弊自絕是在
臣等力持而已伏乞

勅下臣等於本部公同會考分別去取通將取中
考卷

進呈恭候

聖裁臣等發館習譯

計開

一選世業本部行移翰林院轉行四彝館收考

各官名下世業子弟年十五歲以上二十歲
以下資質通敏者開送前來仍令各官互相
保結本部選擇年資相應者當堂雜出漢字
單雙各十五字令其番譯番文公同驗封分
列三等收取其各館候考人多照依閣臣題
請量增名數如番文未能通曉臣等必不敢濫收
以求足額伏乞

聖裁

一嚴保勘行令各館教師各將本館見在各官

及曾任而物故退閑者的親世業子弟取具
重甘執結親赴本部投遞間有本館教師故
絕許隣館保之本部嚴加審覆果無詐冒方
准收考仍於考試之日許各生面許如有前
弊卽將本生并保送者一併送問脫或一時
倖免日後被人告發或查訪得出不論入館
年月久近仍行問革爲民原保教師一體連
坐伏乞

聖裁

一絕干請本部先行禁約敢有鑽求窺伺及轉
爲干請係官員者指名叅奏治以重罪不係
官員者卽於本部門首枷號一月滿日送法
司擬罪伏乞

聖裁

一嚴考試查得先年試法甚踈致通關節且止
考以七言絕句一首旣係成語則或預擬而
暗合者今於考試之日嚴加搜檢封鎖防範
共試字不用舊句臨時雜出漢文三十字令

譯番文仍設彌封官一員卷完時先行彌封然後送看預行各館教師先將番文原本送部以憑驗對伏乞

聖裁

一分館業查得十館所習番文各異而註以漢字亦互相有無若一體考譯則有無其字者將何以應合於考試之日公同於十館番文底本內揭出一段令其譯寫又各館事務繁簡不同亦難一槩均取合於事繁者多取數

名事簡者少取數名如有一館無人習學者則於別館當取有餘之數補之令入館之後改習其業仍於考卷首行明寫某館譯字以便稽查伏乞

聖裁

天啟五年八月初十日題十三日奉

聖旨是依擬行欽此本月二十三日考中譯字生
韓永禎等九十四名二十六日奉

聖旨是送館作養

嘉靖元年禮部題覆嚴規制稿

禮部尚書毛 等題爲嚴規制以成譯學事

看得提督四 并館卿楊一漢題博收取以
求真才嚴歲叅以治頑懶陟賢能以勵後
學處不才以杜倖位等四事臣等會同翰
林院議擬開立前件上請定奪奉

聖旨是准擬欽此

計開

一博收取以求真才照得各館缺人習譯該

禮部選取民間俊秀及世業子弟送館教習
一經選用賢否併留以次聽考授官此譯學
所由以不精也今莫如廣收少留如缺一人
則收二人教習一年賢否既分則留其賢者
如二人俱可則留其一送其一於別館以補
不足之數俱不可則俱退而另取補于他館
俱容臣等具呈

內閣行

前件查得弘治三年二月內節該太傅兼太

子太師英國公張懋題申明禁革奸弊處置
彝情等事內稱永樂年間爲因各國彝人來
京朝貢無人曉識番文所以設立四彝館近
三十年矣不曾選取子弟乞

勅禮部合無查照先年事例選取官民子弟或年
幼監生送館等因該本部看得各館官子弟
俱係禮部并

內閣大臣奏

准收習三年會同六部等衙門堂上官第其高下

定與冠帶食糧授職並無不經由禮部并
內閣衙門徑自奏

請食糧除官等因覆題奉

孝宗皇帝聖旨准議欽此已經行移翰林院查照
去後續該少傅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謹身
殿大學士劉 等題前事內稱四彝館選取
子弟監生在前多係禮部掌行及本院訪有
相應人員奏取教習今次除教師仍聽禮部
及臣等訪舉教譯外子弟監生合無着禮部

查照先年事例及今各館文書繁簡分定數
目於監生內選取年二十五歲以下二十名
子弟年二十歲以下及世業子弟曾經習熟
者准其不拘年數考取通一百名候送本院
分撥習學其曾習舉業者非精通本等番譯
縱堪入試亦不准理如此庶使人志有定而
譯字可真他日備用不致失悞等因題奉

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及查得正德三年五月內
節該提督四彝館太常寺卿劉璣等題爲預

養譯字生以備任使事節奉

武宗皇帝聖旨是這選用習學子弟禮部會該衙門揀選有了來說欽此欽遵該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著翰林院掌印官會同揀選欽此欽遵外爲照選取譯字生俱因本館缺人題

准訪選本部會官考收俱奉有前項

欽依今奏前因臣等再難別議

一歲歲叅以治頑懶照得本館官員多京中仕

宦之家及貴遊子弟入館之後勤懶相半有一月無故不到四五卯者有託病給假而實無病者臣等雖立法懲治稍從嚴抑而彼此倣效全不羞愧爲今之計合無定爲歲叅之例凡一月之內官生無故不到四五卯者歲終查實叅奏中間託病給假者作不到日期扣筭問罪罰俸取自

上裁

前件查得弘治三年五月內該少傅兼太子

太師吏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劉 等題爲
公務事內稱四彝館教師既承

欽定之命務要用心教譯使各生徒習有成效不
負

朝廷作養斯爲稱職如或因循怠懶教譯不精以
致監生子弟輕視懶於進學有悞任使聽臣
等參奏治罪等因奉

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今奉前因看得各館官生
委的怠懶立法當嚴合無今後官生凡一年

之內無故不到館及託病給假在家者三箇月以裏本館提督官行令該城兵馬查勘務取該司官吏及本官隣佑同館官生重計結狀回報如果患病是實行令復館准作日期其三箇月之上者不論患病真假照依官員告病事例開糧除俸不准實歷待病痊勘明復館方筭日期中間再有虛詐者聽提督官年終指實叅奏以懲懶惰

陟賢能以勵後學照得女直等館譯字官楊

武劉璋莊文思三員各六年已滿考中冠帶
在館習學臣等有得楊武等賦性明敏制行
純謹堂考疊次俱優譯規着實遵守就八館
官生中視之實賢能者如蒙乞

勅該部查與臣等所舉相同不待九年習滿量授
一官以爲衆勸蓋賢愚同滯則人不知勉故
假此以待能者

前件查得弘治三年五月內節該少傅兼太
子太師吏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劉 等

題前事內開子弟務要專一習學本等藝業
精通彝語諳曉番文以備任用不許假以寫
字習舉爲由別圖出身不務本等番譯俟三
年後本院行移禮部會官考試中者作食糧
子弟月給米一石習又過三年後仍照前例
會考中優等者與冠帶作譯字官月仍給米
一石又過三年會考優等者授以序班職事
等因奉

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欽遵外看得三年食糧六

年冠帶九年授職係是舊例原各館堂考俱有譯規遵守俱本等職業若不待年限陞官原非舊制今奏前因臣等再難別議

一處不才以杜倖位照得各館官生凡送考食糧等項不中俱有再習再考之例是固

朝廷寬大之恩但臣等以爲各生平時在館同業同師臨考抄題又彼此傳說考宜無不中者然中間有等愚頑不學屢考無成若仍容聽考終知無用以臣之見合無今後考不中者

各量其年以爲處置如習過三年者給以冠帶榮身六年九年者授以應得職事俱令回籍免其終身差役蓋倖位者多則人視官職爲常立此以勵不能者

前件查得弘治三年五月內節該少傅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劉 等題前事內開初試不中者許過三年再試再試不中者許過六年三試三試不中者黜退爲民等因奉

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今奏前因看得各館官生
凡送考食糧等項不中俱有再試之例固

朝廷寬大之恩也但各生中間委有愚頑不學屢
考無成者若容再試終知無用合無今後習
學三年考不中者徑黜爲民六年冠帶不中
者給以冠帶榮身九年授職考不中者授以
應得職事俱令回籍閑住免其終身差役其
有資稟年歲相應量終有成者聽翰林院酌
量方許再試臨考之時仍行錦衣衛嚴督官

較用心看守不許傳說則精通者不得以售
人而僥倖者不得以濫進矣

嘉靖元年八月初十日

嘉靖二十一年題革貢緣譯字生稿

少保兼太子太保禮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
掌部事嚴一本考試譯字生乞

賜查革先年貢緣奸弊以正國法以清仕途事該
本部題該翰林院開送四彝館譯字生叢德
等八十名習學三年已滿例該考試等因奉
聖旨是欽此爲照考選譯字生例該閣臣出題會
同六部并都察院堂上官於

午門裏考試中式者准與食糧不中者革退爲

民臣嵩備員內閣正司出題考較但臣切思
嘉靖十六年四月臣初任禮部前項童生係
臣選送入館節經言官論列謂所選之人有
京城富商子弟在內因此幼臣有私緣此例
初行公卿貴臣部院科道皆有子弟親識求
預選者各遞名帖到臣彼臣初任事體未諳
見得例不考文字只選幼童資質稍可者送
館習學三年滿日方定去留是臣委的輕忽
聽從不甚覆究其來歷之詳後因被言始訪

知果有商人富戶且如郭元梓郭元材京師之富商也一家二人而分託閣部兩處各送帖到臣初不省槩與收取迄今被其所累此事言官亦知臣無干但其意在攻臣故屢屢假此爲言臣向嘗奏辨有云他人獲利臣受惡名此臣所以切齒腐心而不勝憤恨者也然臣昔者已誤今日豈容再誤今各生係考選食糧之口臣又適司考校若復隱忍不言照常考留此輩則是前日果有賄情至今又

爲曲防始終皆是臣之所爲臣之罪過愈益
深矣而曰吾本無愧伊誰信之臣是以昧死
輸露悃情瀆聞

大聽臣於近日訪得數內郭元梓郭元材曹金田
獲王詔蔣縉喻承恩張述郭元光祖李宏
陳選張宗召潘儒劉鑰龐精戴翰韓景
隆翟廷相蔡廷相陸九思柴可禎柴志學委
係京師富商巨室貲產鉅萬名迹尤著臣於
此輩自始至今並無一而之議俱係先年當

軸大臣央托筆蹟見存言之恐傷

國體臣思舍垢納汙亦無不可但前項市井汙濁
之徒鑽刺夤緣玷汙名器人情共憤

國法所不可容者也今此若不查革是彼擁挾貨
賂倚藉要權坐取廩秩自謂得計將來効尤
者終無所懲劓矣伏乞

聖明特賜

命下將郭元梓等二十四名不許與考經自黜革
爲民此外各生尚多宦家子弟比之商賈雖

若有間大抵屢經論議若再留之終於事體
有礙合無盡行黜革以正士風惟復嚴加考
試其譯字差謬者照例革退爲民或業有頗
通量爲留用十數名以充任使伏乞

宸斷施行庶奸弊革而仕路清臣汗枉亦得少伸
矣奉

聖旨覽卿奏朕具悉郭元梓等二十四名納賄賣
緣情實可惡本當究治姑從輕都革了役着
爲民其餘嚴加考試務要精通量爲留用該

衙門知道

嘉靖二十一年十二月初三日